

关于广东省 2010 年省级决算草案的报告

—— 2011 年 7 月 27 日在广东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上

广东省财政厅厅长 曾志权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广东省 2010 年预算执行情况已向省十一届人大第四次会议报告并经审议同意，现 2010 年省级财政决算草案已按要求正式编成。受省人民政府的委托，我向本次常委会报告广东省 2010 年省级财政决算草案，请予审批。

2010 年，我省各级政府和财政部门在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生财有道、聚财有方、理财有规、用财有效”和集中财力办大事的原则，紧密围绕贯彻落实《珠江三角洲地区改革发展规划纲要》和推进“三促进一保持”各项中心工作，狠抓增收节支，科学调度资金，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大力优化支出结构，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不断提高财政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水平，为我省经济企稳回升、加快科学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撑。在各级财税部门共同努力下，省十一届人大三次会议及省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的预算及调整后预算完成情况良好，财政

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绩，促进了国民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的发展。年终执行结果，省级财政实现了收支平衡，略有结余。

一、2010年省级公共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2010年，省级一般预算收入完成863.55亿元，比2009年(下同)增加136.38亿元，增长18.75%，完成预算的114%。加上中央补助收入990.19亿元、市县上解收入174.36亿元、财政部代理发行地方政府债券收入69亿元、上年结余结转收入690.55亿元、国债转贷资金上年结余0.19亿元、调入资金8.19亿元，省级公共财政收入决算数2796.03亿元。

2010年省级公共财政支出决算数1972.2亿元，增加355.16亿元，增长21.96%，完成预算的126%。其中，省本级支出581.83亿元，省对市县税收返还、转移支付和债券转贷支出1290.74亿元，上解中央支出96.4亿元，调出资金3.23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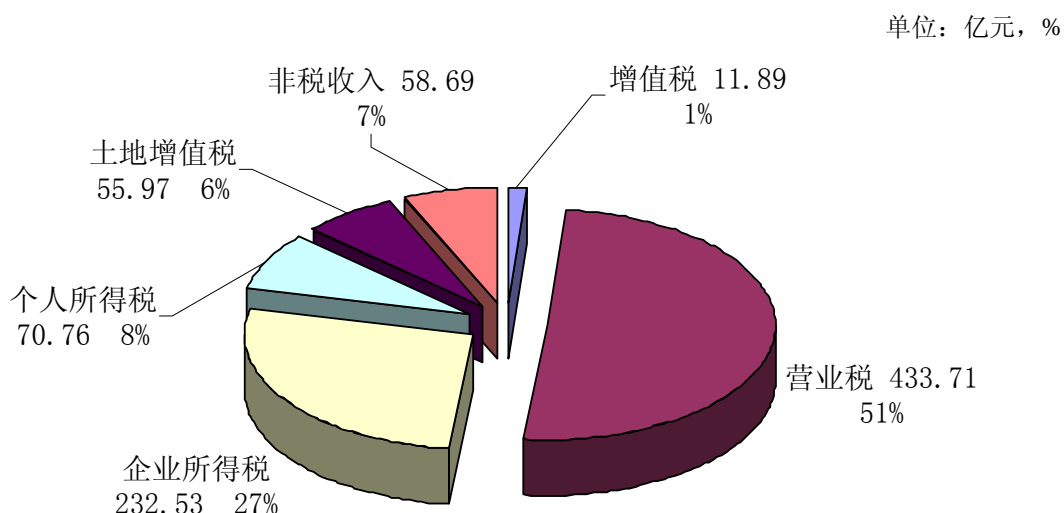
收支相抵，2010年省级公共财政结余结转823.64亿元，其中：结转下年支出820.84亿元，全部按规定结转下年继续安排；净结余2.8亿元，比上报省十一届人大四次会议的净结余2.75亿元增加0.05亿元，主要是在途税收收入增加转增净结余。此外，国债资金转贷结余0.19亿元。

(一) 收入决算情况。

1. 省级一般预算收入完成863.55亿元，各主要项目完成情况如下：增值税11.89亿元，完成预算的88%，增长-15.9%，未完成预算的主要原因是受2010年增值税转型改革全面实施和电力固定资产购置增加影响，增值税进项抵扣超出预期；营业税

433.71 亿元，完成预算的 110%，增长 16.75%；企业所得税 232.53 亿元，完成预算的 114%，增长 20.25%；个人所得税 70.76 亿元，完成预算的 117%，增长 15.63%；土地增值税 55.97 亿元，完成预算的 147%，增长 56.96%；非税收入 58.69 亿元，完成预算的 120%，增长 14.38%。

图1：2010年省级一般预算收入构成



2. 中央补助收入 990.19 亿元，增加 209.99 亿元，增长 26.91%，完成预算的 159%。超预算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过程中财政部对我省增加中央专项补助、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及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

3. 市县上解收入 174.36 亿元，增加 27.07 亿元，增长 18.38%，完成预算的 112%。超预算的主要原因是：省与市按现行体制据实结算增加上解，包括深圳市定额上解、津补贴调节基金、车辆牌证费等四项交通管理收费上解增加等。

4. 财政部代理发行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69 亿元,减少 16 亿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财政部下达我省中央代发地方政府债券额度减少。

5. 国债转贷资金上年结余 0.19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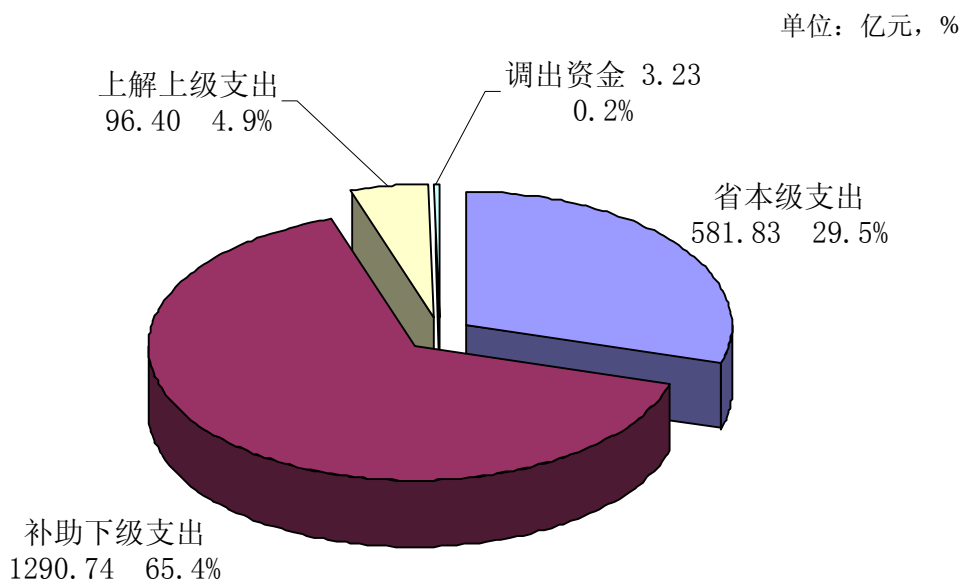
6. 调入资金 8.19 亿元, 主要是省属水库移民专项资金、国资收益资金等调入一般预算安排使用。

7. 上年结余结转收入 690.55 亿元。

(二) 支出决算情况。

省财政支出决算数 1972.2 亿元, 其中, 省本级支出 581.83 亿元, 占省财政支出的 29.5%; 省对市县税收返还、转移支付及债券转贷支出 1290.74 亿元(相应形成市县财政收入, 并由市县安排财政支出), 占省财政支出的 65.4%; 上解中央支出 96.4 亿元, 占省财政支出的 4.9%; 调出资金 3.23 亿元, 占省财政支出的 0.2%。

图2：2010年省财政支出构成



1. 省本级支出 581.83 亿元，增加 95.3 亿元，增长 19.59%。其中：教育支出 108.86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59 亿元，农林水事务支出 33.15 亿元，医疗卫生支出 24.62 亿元，文化与传媒支出 15.42 亿元，科学技术支出 14.82 亿元，环境保护支出 2.82 亿元，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04 亿元，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支出 5.53 亿元，公共安全支出 59.73 亿元，交通运输支出 113.69 亿元，粮油物资储备管理事务支出 23.15 亿元，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支出 13.29 亿元，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 4.34 亿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49 亿元，其他支出 30.11 亿元。

2. 省对市县税收返还、转移支付及债券转贷支出 1290.74 亿元，增加 245.34 亿元，增长 23.47%。各支出项目具体情况如下：**税收返还 322.42 亿元**，其中增值税和消费税税收返还支出 128.25 亿元、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 90.29 亿元、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

税收返还支出 55.73 亿元、其他税收返还支出 48.15 亿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301.17 亿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107.31 亿元、调整工资转移支付支出 65.49 亿元、教育转移支付支出 57.52 亿元、农村税费改革补助支出 26.88 亿元、公共安全转移支付支出 11.72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608.15 亿元，其中农林水事务支出 113.45 亿元、医疗卫生支出 66.09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61 亿元、教育支出 33.07 亿元、科学技术支出 12.5 亿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6.41 亿元、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3.9 亿元、环境保护支出 97.78 亿元、公共安全支出 7.76 亿元、交通运输支出 38.35 亿元；财政部代理发行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支出 59 亿元，用于支持市县落实中央投资公益性项目地方配套资金。

3. 上解中央支出 96.4 亿元，增加 14.53 亿元，增长 17.75%。

4. 调出资金 3.23 亿元，主要是成品油替代性收入中筹集的水利建设基金调出到基金预算安排使用。

（三）重点支出项目执行情况及效果。

2010 年，省财政全面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坚持改革创新，大力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压减一般性支出，筹集资金支持积极财政政策实施和社会民生事业发展，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和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有力保障了省委、省政府保增长、保民生、保稳定的各项政策措施的落实。2010 年，省财政用于教育、科学技术、公共文化体育、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环境保护、农林水事务、城乡社区事务、住房保障等方面的民生支

出（含省本级支出和对市县转移支付）共 682.4 亿元（含中央补助资金，下同），加上对市县税收返还、一般性转移支付和政府债券转贷支出后，省财政 2010 年用于改善民生、提供基本公共服务以及均衡区域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帮助市县增强发展后劲的支出共达 1525.38 亿元，占省财政支出的 77%，较好地保障了各项重点支出需要。

1. 突出促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财政杠杆作用显现出新成效。

一是支持引导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确定“十二五”时期设立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集中支持高端新兴电子信息、LED 产业、新能源汽车等 11 类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2010 年以竞争择优配置的形式预拨 20 亿元；并研究制订综合运用财政、金融、投资、土地、税费、人才、政府采购等政策，进一步加大力度扶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

二是支持产业和劳动力“双转移”。在拨付重点产业转移园区专项资金 15 亿元、欠发达地区产业转移园区发展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15 亿元的基础上，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利用财政手段对“双转移”工作“再推一把”的要求，2010 年-2013 年再安排 25 亿元资金，进一步推动欠发达地区形成集约水平较高的专业性产业转移园区，2010 年拨付省专业性产业转移园建设资金 3.2 亿元。

三是支持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拨付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支出 42.6 亿元，推动我省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快速发展、

传统产业加快转型升级，现代产业体系建设取得初步成效。其中：拨付 10 亿元支持高世代液晶面板生产线建设；拨付制造业资金 5.39 亿元，支持珠海航空产业园建设及装备制造业等产业发展及技术改造；拨付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8.97 亿元，实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贷款贴息，支持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及举办中小企业博览会等。

四是支持提高自主创新能力。拨付科学技术资金 27.32 亿元。其中：拨付技术与开发资金 13.19 亿元，支持广东省实验室体系建设，推进产学研省部合作，加强与中科院战略合作，加快产业技术与开发，重点突破关键领域，提升产业科技创新能力；支持建设人才强省，投入 4.74 亿元，在全球范围成功引进首批 11 个创新科研团队和 14 名领军人才，并设立高层次人才奖励基金、实行住房资助政策等措施，支持培养和引进高层次人才。

五是支持扩大内需外销拉动经济增长。拨付商业服务业等事务资金 45.87 亿元。其中，拨付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26.85 亿元，推动扩大内需，截至 2010 年底，我省累计拨付家电、汽车、摩托车下乡及以旧换新补贴资金 28.24 亿元，拉动城乡消费 527.54 亿元；拨付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16.58 亿元，扶持外贸企业扩大内外销市场；拨付旅游业管理与服务支出 2.22 亿元，支持旅游宣传促销，拉动消费增长。2010 年我省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7415 亿元，比上年增长 17.3%，消费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进一步增强。

六是支持节能减排和生态环保。拨付环境保护资金 100.6 亿

元。其中：拨付能源节约利用资金 76.5 亿元，支持节能空调、节能汽车、高效照明产品推广及节能技术改造等；拨付污染防治资金 17.99 亿元、污染减排资金 2.42 亿元，支持粤东西北地区污水处理厂建设、实施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固体废物治理、环境综合整治、淘汰落后产能。

2. 突出保障和改善民生，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迈出新步伐。细化分解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2010 年重点任务，明确保障标准及目标，狠抓落实，确保全省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扎实有序推进：

一是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不断普及，拨付教育支出 199.46 亿元（含教育转移支付）。**全面实现城乡免费义务教育**，免除全省 1151 万名城乡中小學生义务教育阶段学杂费、课本费，对全省 100 万名农村困难家庭义务教育寄宿学生给予生活费补贴，基本解决中小学代课教师问题，全省有 18 个地市基本实现教师工资福利待遇“两相当”，大力推进义务教育规范化学校建设，全省有 7 市基本实现城市义务教育学校 100% 达到规范化学校标准，**拨付义务教育资金 57.82 亿元。提前一年实现基本普及高中阶段教育的目标**，2010 年我省高中阶段学校新增建筑面积 314 万平方米，新增学位 25 万个，户籍适龄人口毛入学率达到 86.2%，提前一年实现基本普及高中阶段教育的目标，中职招生和在校生规模全国第一，全省 53 万名中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享受国家助学金等各项资助、13 万名农村经济困难家庭中职学生和涉农专业学生享受免学费政策，**拨付高中阶段教育资金 29.54 亿元。进一步提**

升高等教育发展水平，支持高等教育规模扩大和重点学科发展，2010 年全省普通高校本专科在校生达到 142.66 万人，比 2009 年增长 6.9%，全省高等教育毛入学率提高到 28%，全省 20 万名高校贫困学生接受国家助学金或其他各项资助，拨付高等教育（含高职教育）资金 70.45 亿元。

二是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和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扎实推进，拨付医疗卫生支出 90.72 亿元。医疗保障水平显著提高，2010 年，全省各级财政对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和城镇居民医保补助水平达到人均 120 元以上，其中省财政对欠发达地区补助标准达到人均 72 元，全省新农合参合人数 3883 万人，参合率达到 99.2%，城镇居民医保参保人数达到 1971 万人，新农合支付封顶线不低于每人每年 6 万元，城镇居民医保支付封顶线不低于每人每年 8 万元，拨付医疗保障资金 49.19 亿元。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对 974 所乡镇卫生院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给予转移支付补助拨付，对 15872 个欠发达地区行政村给予每年 1 万元的村医补贴，拨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资金 10.98 亿元。公共卫生服务覆盖城乡居民，全省各级财政补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不低于 15 元，向城乡居民统一提供健康档案、预防接种、老年人保健、妇幼保健等 9 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2010 年全省城市居民健康档案建档率达到 43.9%，农村居民达到 28.3%，并按照国家部署实施 6 项重大公共卫生项目，拨付公共卫生资金 12.09 亿元。综合性医院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省级综合性医院医疗设备进一步改善、学科能力进一步增强，拨付公立医院资金 7.26 亿

元。中医药强省建设进一步推进，全省 80%以上的乡村、所有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和 90%的县级综合医院能够提供中医药服务，拨付中医药资金 1.09 亿元。

三是生活保障和公共就业服务进一步完善，拨付社会保障和就业资金 87.2 亿元。大力推进新农保试点工作，拨付新农保资金 2.03 亿元，欠发达地区实现 2010 年底覆盖面 30%的目标，覆盖 1283 万农民，并将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并入新农保；同时，省委、省政府作出了新农保到 2012 年三年全覆盖的决策部署。提高低保补助标准，拨付城乡最低生活保障资金 10.75 亿元，基本实现全省农村家庭年人均收入低于 1300 元的全部纳入低保补助，全省低保对象 91.4 万户、224.65 万人受益。提高优抚安置水平，拨付抚恤和退役安置资金 18.13 亿元，提高全省 29.4 万名重点优抚对象、军队退役人员生活待遇补助标准。解决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生活待遇问题，拨付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资金 25.65 亿元。增强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拨付就业补助资金 9.6 亿元，2010 年底全省街道（乡镇）以上公共就业服务机构都能够提供基本的公共就业服务功能，全年培训农村劳动力 84.7 万人，实现转移就业 147.1 万人，全省成功创业 10.2 万人，带动就业 51 万人，推动城镇新增就业 186.3 万人，完成年度任务的 149%。支持社会保障基金制度完善，拨付财政对社保基金补助 6.12 亿元。加强自然灾害救助，拨付自然灾害生活救助资金 4.54 亿元，及时保障灾民口粮衣被需要，落实全倒户安置政策。支持社会福利事业和残疾人事业发展，拨付社会福利和残疾人事业资金 2.62

亿元，对残疾人康复、敬老院建设等予以补助。

四是公共文化体育均等化水平不断提高，拨付文化体育与传媒资金 21.82 亿元。**基层文化服务日益普及**，拨付资金 7.2 亿元，支持欠发达地区基层文化设施建设，全省 1594 个乡镇、街道已建立了文化站，基本实现全覆盖；建成了 16139 个农村和城市社区文化室，行政村覆盖率达 77%；此外还建成 5000 多个具有一定规模的文化广场。**文物保护及公益服务能力增强**，拨付资金 3.4 亿元，用于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运行维护、文物征集保护以及省博物馆新馆、辛亥革命纪念馆、广东海上丝绸之路博物馆建设。**基层广播影视及新闻出版服务进一步健全**，拨付资金 3.01 亿元，2010 年底，全省提前 1 年实现 20 户以上已通电自然村广播电视村村通目标；省财政对经济欠发达地区 16222 个村，按每月 100 元/村给予电影放映补助，全省基本实现行政村一村一月放映一场电影的公益服务目标；到 2010 年底全省建设完善农家书屋 12291 家，行政村覆盖率达 60%。**公共体育事业全面发展**，拨付资金 6.75 亿元，支持各地建设 3617 个农民健身工程项目，在 2010 年底基本完成全省 100%行政村都建有公共体育场地设施的目标；积极引导全省建设社区体育健身工程，2010 年底全省有 13 市实现 100%的社区建有 1 个以上的健身点；支持亚运会省级体育场馆建设和维修，落实大型运动会补助经费。

五是困难群众住房保障水平逐步提高，拨付住房保障支出 3.35 亿元。**推进解决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问题**，2010 年全省新增解决符合廉租住房保障条件的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 2.3 万

户。实施农村低收入住房困难户住房改造，计划用 5 年时间解决 54.15 万户农村贫困户住房困难问题。全面实施政策性农房保险，2010 年，全省累计承保的农户数约 1029 万户，占总农户数的 90.61%，承担的风险保障金额达到 1064 亿元。

六是公共交通体系建设不断完善，拨付交通运输资金 152.04 亿元。2010 年全省共完成 5000 公里的社会主义新农村公路建设，省按照 15 万元/公里的标准进行补助；截至 2010 年底，全省实现了 48.3%的镇有站，76%的村有亭和 96.1%的有安全通车条件的行政村通客车率的目标；支持港珠澳大桥、省管高速公路、国省道新改建和大修、部省合作铁路、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民用航空等重点项目建设。

3. 突出落实强农惠农政策，支持“三农”工作取得新进展。

拨付农林水事务资金 146.6 亿元、种粮直补资金 2.56 亿元、农村税费改革补助 26.88 亿元。

一是支持农业发展，拨付农业资金 53 亿元、农业综合开发资金 7.39 亿元。推广种植水稻、玉米、小麦、花生等农作物优良品种，实施良种补贴 3726 万亩；落实农机具购置补贴、农业保险补贴政策，补贴欠发达地区承保能繁母猪 108 万头，水稻 34 万亩；支持现代农业发展，扶持欠发达地区现代农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现代农业主导产业带建设、农业龙头企业发展及农民合作组织建设，新增省级现代农业园区 34 个、农业龙头企业 38 家；支持海洋与渔业科技创新、技术推广，扶持沿海渔民转产转业；加大耕地保护力度，支持推进 125 万亩现代标准农田建设，支持

市县新造 40 万亩有效耕地；加强农产品质量监督、动物疾病预防控制和自然灾害灾后恢复重建。

二是支持林业事业发展，拨付资金 22.41 亿元。省级生态公益林补偿标准提高至每亩 14 元，对全省 5814 万亩生态公益林给予补偿资金 7.26 亿元；支持防护林、红树林、水源涵养林、生物防火林带、自然保护区建设、林木良种推广及林业防灾减灾，推进林分改造及集体林权改革。

三是推进水利事业发展，拨付资金 54.54 亿元。加快城乡水利防灾减灾工程及重点水利建设项目建设，确保在 2011 年汛前基本完成 293 宗城乡水利防灾减灾工程、76 宗病险大中型水库和 1200 多宗病险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推进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着力解决全省 250 万人农村饮水安全问题，截至 2010 年底，省财政共解决全省 1041 万人饮水不安全问题。加强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落实水库移民补助。加强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推进中小型灌溉区改造试点工作，进一步完善农村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和管理。

四是推进扶贫开发工作，拨付资金 7.67 亿元。对贫困地区 3409 个贫困村“规划到户、责任到人”扶贫开发工作给予转移支付补助，2010 年安排资金 2.54 亿元；健全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机制，对 1 万个贫困村、5 万名村“两委”干部给予人员经费及村级组织办公经费补贴，支持建立农村基层组织工作经费保障制度，安排资金 2.54 亿元。

2010 年，在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省人大、省政协

的监督指导下，在全省各级政府和各部门密切配合、共同努力下，我省各项财政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我省预算管理中还存在一些突出问题，包括：预算编制仍需进一步细化；预算支出执行进度不够均衡，财政结余结转资金规模较大；区域发展不平衡，一些地区的基层财政比较困难，财权与事权相匹配的财政体制及转移支付制度尚需完善；财政基础管理仍需加强，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等。对此，省财政厅和有关部门高度重视，已经并将继续采取措施，努力加以解决，不断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和。

二、2010年省级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一）基金收入决算情况。

2010年，省级政府性基金总收入完成291.93亿元，主要项目如下：

1. 省级当年基金收入92.4亿元，完成预算的208%，超收48.05亿元。超收较大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增加了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车辆通行费等收入项目，征收部门加大征管力度。各主要项目完成情况如下：

（1）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收入0.01亿元，完成预算的50%。

（2）文化事业建设费收入2.88亿元，完成预算的160%。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文化企业长足发展，上缴收入增加。

（3）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0.08亿元，主要是受中央级收入调库影响收入减少。

（4）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收入48.83亿元，完成预算

的 163%。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为保障国家重点工程建设进度，各地加快用地审批进程；同时，征收部门加大征管力度。

（5）育林基金收入 0.02 亿元，完成预算的 211%。

（6）森林植被恢复费收入 6.78 亿元，完成预算的 261%。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高速公路等国家重点工程大量开工，带动征用林地补偿费增加；林业主管部门加大征收和追缴力度。

（7）地方水利建设基金收入 0.38 亿元。

（8）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收入 2.55 亿元，完成预算的 170%。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实行地税代征后征缴面扩大，地市按 15% 的比例上缴省级统筹金。

（9）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及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0.01 亿元。

（10）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5.47 亿元，完成预算的 219%。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重点项目建设进度加快，加速土地有偿使用；土地出让市场化机制进一步完善；加大以前年度收入清缴力度。

（11）彩票公益金收入 8.27 亿元，完成预算的 140%。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彩票玩法增加新品种，销售部门加大营销宣传力度。

（12）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收入 4.8 亿元。

（13）车辆通行费收入 12.5 亿元。

2. 上年结余结转收入 168.54 亿元。

3. 中央补助收入 23.9 亿元，主要是年度执行过程中中央专

项补助我省的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港口建设费、民航机场管理建设费补助等。

4. 调入基金 7.09 亿元，主要调入项目包括：成品油替代性收入筹集的水利建设基金、省级车辆通行费、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等调入基金预算安排。

(二) 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2010 年，省级政府性基金总支出完成 89.31 亿元，具体包括：

1. 省本级基金支出 31.22 亿元。主要项目如下：

(1)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65 亿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 亿元(加上补助市县支出 14.9 亿元，实际完成 16.3 亿元)；

(3)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5.33 亿元(加上补助市县支出 24.88 亿元，实际完成 30.21 亿元)；

(4) 农林水事务支出 0.91 亿元(加上补助市县支出 3.77 亿元，实际完成 4.68 亿元)；

(5) 交通运输支出 18.98 亿元(加上补助市县支出 4.59 亿元，实际完成 23.57 亿元)；

(6)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支出 0.01 亿元；

(7) 其他支出 2.95 亿元(加上补助市县支出 7.83 亿元，实际完成 10.78 亿元)。

2. 补助市县支出 55.99 亿元。

3. 调出资金 2.1 亿元。

收支相抵，2010 年省级政府性基金结余结转 202.62 亿元，

比上年增加 34.08 亿元。

三、2010 年全省财政总决算汇编情况

2010 年，在各级人大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支持下，全省各级政府和财政部门认真执行经各级人大批准的 2010 年预算，全省财政较好地实现了收支平衡，略有结余。

（一）全省公共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根据汇编的决算，2010 年，全省地方一般预算收入完成 4517.04 亿元，为省十一届人大三次会议通过预算的 116%，超收 627.04 亿元，比上年增收 867.23 亿元，增长 23.76%；其中，财政计划单列的深圳市地方一般预算收入完成 1106.82 亿元，比上年增收 226 亿元，增长 25.66%。全省地方一般预算收入 4517.04 亿元，加上中央补助收入 1125.45 亿元（含税收返还补助）、财政部代理发行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91 亿元（其中省级 69 亿元、深圳市 22 亿元）、国债转贷收入及结余 0.61 亿元、上年结余结转收入 1220.56 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77 亿元、调入资金 140.27 亿元之后，全省公共财政收入决算数 7100.7 亿元。

2010 年，全省一般预算支出完成 5421.54 亿元，为省十一届人大三次会议通过预算的 115%，比上年增支 1087.17 亿元，增长 25.08%。其中，财政计划单列的深圳市地方一般预算支出完成 1266.07 亿元，比上年增加 265.23 亿元，增长 26.5%。全省一般预算支出 5421.54 亿元，加上上解中央支出 151.3 亿元、增设预算周转金 6.95 亿元、国债转贷支出及结余 0.61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金 40.49 亿元、调出资金 11.3 亿元之后，全省公共财

政支出决算数 5632.19 亿元。

收支相抵，2010 年全省公共财政结余结转 1468.51 亿元，其中：结转下年支出 1333.93 亿元，净结余 134.58 亿元。

（二）全省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10 年，全省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2938.35 亿元。其中：当年基金收入 2122.81 亿元，上年结余结转收入 769.73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26.96 亿元，调入资金 18.85 亿元。

2010 年，全省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2057.59 亿元。其中：当年基金支出 2047.95 亿元，调出资金 9.64 亿元。

收支相抵，2010 年全省政府性基金结余结转 880.76 亿元。

四、落实省人大 2009 年省级决算决议意见的有关情况

按照省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关于批准我省 2009 年省级决算决议的要求，省政府高度重视，认真研究落实，确保《关于广东省 2009 年省级决算草案的审查报告》所提的各项建议措施落到实处，进一步提高了财政预算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确保了预算执行的严肃性。

（一）强化预算管理，提高预算执行水平。

1. 加强预算收支管理。收入管理方面，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环境，省委、省政府对财政运行态势高度关注，多次组织研究部署，各级财税部门进一步提高征管效能，确保应征尽收，较好完成了收入预算。支出管理方面，省财政厅会同省直各部门严格执行《预算法》等法律法规，严格按照经省人大批准的预算安排支出；完善预算实时在线监督系统，使省人大、省审计部门可以

通过网络对省财政预算执行进行实时监控；积极推进省级财务核算信息集中监管系统建设，加强对省直单位预算执行情况的实时监控。

2. 严格按照审计报告意见落实整改。省财政厅将审计整改和行政问责制相结合，建立审计整改责任制，采取有力措施落实整改，审计报告反映的问题基本得到解决。**收入管理方面**，加大追缴督查力度，审计报告反映的欠缴国资收益、非税收入基本追缴到位；并制定省直行政单位国有资产收益管理制度，完善非税收入管理系统，为强化财政收入管理提供制度和技术保障。**支出管理方面**，对省财政支出实行规范的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加大结余结转资金清理力度，审计报告反映的长期结转项目绝大部分得到清理落实；并制定省级结余结转资金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管理。

3. 加快预算支出进度。省财政厅对预算执行工作进行专门部署和督导，全省各级财政预算支出进度明显加快。一是**制定加快省级预算执行的实施意见**，对省直各部门制定资金分配方案、申请追加预算的时限作出明确规定，提高预算执行的时效性和均衡性。二是**建立预算执行通报制度**，按月对各地和省级财政支出进度情况进行排名并通报，督促加快支出进度。2010年我省在财政部关于地方支出进度的通报中始终名列前茅，1-11月支出进度达87.3%，比2009年同期提高8.3个百分点，高于全国平均水平3.6个百分点。

4. 加强结余结转资金管理。省财政厅组织全省各级财政部门对结余结转资金进行了专项清理，按照资金性质、资金结转年限

等对资金进行分类处理，切实压缩结余结转资金规模；同时，制定《省级财政结余结转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明确了结余结转管理的原则、职责分工、分类管理办法、减少结转和消化结余资金的具体要求，进一步夯实了结余结转资金管理制度基础。

（二）改进预决算编制，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

1. 进一步提高预算编报科学化、精细化水平。充实和丰富省级预算表的内容，对 2011 年报送省人代会的预算表格进行修改并增加说明，修改后表格从原 9 张增加到 19 张；同时，将收入预算和支出预算单列反映，将省本级支出和执行中补助市县的支出分列反映，使政府预算更清晰明了。

2. 进一步丰富预决算公开内容。2010 年起，在原已经主动公开省级预算草案报告（文本）的基础上，主动公开省级预算表格。2011 年，省财政厅在门户网站主动公开省政府十件民生实事资金安排情况。同时，省财政厅还及时公开民生补助标准、资金安排、实施情况，进一步增加民生信息透明度。

3. 进一步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2011 年省政府印发《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预算信息公开的指导意见》（粤府办〔2011〕15 号），对全省各级政府预决算信息公开作出明确部署。省财政厅大力抓好贯彻实施：一是推进省直部门预算公开，要求省直部门主动公开部门预算，并建立部门公开情况统计制度，将统计结果报告省人大，作为省人大实施预算监督的一项内容；二是加强对市县预决算公开工作的指导，2011 年在中央下达的专项资金公开目录的基础上，要求市县增加公开 10 项专项资金；三是积极贯彻落实 5

月 4 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关于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的决策部署，抓紧研究进一步推进我省预决算公开的措施。

（三）深化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完善转移支付制度体系。

按照推进主体功能区建设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省以下财政体制，不断加大转移支付力度，逐步建立起财力与事权相匹配、对科学发展起具体导向和激励作用的财政体制机制。

1. 调整完善省以下财政体制。从 2011 年起调整省对市县（不含深圳市）财政体制，将省级与市县“四税”分享比例由“四六”调整为“五五”，增强省级统筹能力，省级新增财力主要用于均衡区域间财力差距，缓解基层财政困难，推进城乡、区域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2. 建立县以下政权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在明确责任的基础上制定奖补机制，建立县、镇、村三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为基层政权和组织供给“底线均等”的基本公共服务提供财力保障。

3. 建立生态激励和生态补助相结合的财政机制。对生态发展区域引入生态激励机制，建立一套由 17 项生态指标组成的指标体系，形成生态补偿机制，支持生态地区良性发展。对优化开发区域和重点开发区域继续实施原激励型财政机制。

4. 积极推进省直管县财政改革试点工作。2010 年选择 4 个县（市）作为试点实行省直管县财政改革，并配合顺德区行政体制综合改革对顺德区实行省直管财政体制。通过改革，在增强县级财权与事权完整性、协调性的基础上，进一步增强省级帮扶责任

和管理力度，优化县域发展环境，增强县域发展动力。

5. 探索建立横向财政转移支付机制。在省财政继续加大纵向转移支付力度的同时，研究制定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横向财政转移支付机制，吸收并将对口支援政策制度化，强化发达地区先富帮后富的帮扶责任。

（四）严格政府债务管理，积极防范财政风险。

2010年，在省委、省政府的高度重视和正确指导下，省财政积极采取措施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规范政府投融资行为，防范债务风险。

1. 加强政府融资平台公司管理。省级融资平台管理方面，加强测算确保融资规模与还款能力相适应；制定管理办法，对融资平台资金实行指标制管理，并以共管账户形式实行联合印鉴管理。市县融资平台管理方面，省政府成立了领导小组加强统筹协调，组织各级政府清理融资平台债务，并在完善治理结构、落实偿债责任、规范融资管理、充实资本金、促进投资主体多元化等方面采取了一系列措施。

2. 规范中央代发地方政府债券管理。制定债券资金预算管理、会计核算等多项办法；债券资金安排使用严格按照程序人大审批纳入一般预算管理；同时，省财政厅还与各市政府、省直使用单位签订转贷(借)协议，确保债券资金安全规范使用。

3. 研究政府债务管理法规及指标体系。省财政厅积极配合省人大进行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法规研究；密切关注财政部拟出台的地方政府债务规模控制和风险预警指标体系，研究我省实施办

法并指导市县建立完善相关机制。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11年是我国实施“十二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加强预算管理、做好各项财政工作，对于进一步巩固宏观调控成果、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意义重大。我们将在省委、省政府的领导下，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自觉接受省人大的指导和监督，积极运用财政手段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突出保障和改善民生，大力推进财政改革发展，为“加快转型升级，建设幸福广东”作出新的贡献！